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資源有限公司
DRAGON MINING
LIMITED

DRAGON MINING LIMITED

龍資源有限公司*

(於西澳洲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澳洲公司註冊號碼009 450 051)

(股份代號：1712)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龍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Carlisle Caldwell Procter先生（「Procter先生」）已通知董事會，彼決定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膺選連任，以便根據其退休計劃投入更多時間追求其他興趣。

自Procter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之退任生效起，彼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Procter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為確保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將竭力盡快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Procter先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退任生效所出現的空缺。有關該委任的進一步公告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作出。

董事會藉此機會向Procter先生對其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達誠摯感謝。

代表董事會
龍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狄亞法

香港，2026年3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狄亞法先生(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Brett Robert Smith先生；非執行董事林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arlisle Caldwell Procter先生、白偉強先生及潘仁偉先生。

* 僅供識別